奉节县大树镇人民政府

关于2021年因灾倒塌和严重损坏民房恢复重建补助资金项目支出自评报告

一、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

县财政下达项目绩效目标情况。奉节县财政局《关于下达2021年因灾倒塌和严重损坏民房恢复重建补助资金的通知》（奉节财建〔2021〕184号），在下达资金预算时同步下达了绩效目标。

二、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

（一）资金投入情况分析。

1.项目资金到位情况，该项目资金总额共计21.95万元全额到位，资金到位率100%。

2.项目资金执行情况，该项目资金总额21.95万元已全部用于项目建设，执行率100%。

3.项目资金管理情况，在项目资金管理上强化责任意识，建立健全管理制度，落实配套资，成立专门小组负责该项目的资金管理，定期调度资金拨付情况，提高预算执行效率和资金使用效益，确保财政资金使用安全。

1. 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。

我镇2021年度因灾倒塌和严重损坏民房恢复重建补助资金共救助12户，全部足额发放到受灾群众手中，保障了受灾群众的房屋重建和维修。

（三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。（根据年初绩效目标及指标逐项分析）

1.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。

（1）数量指标：共救助受灾群众12户。

（2）质量指标：应急资金下拨率100%。按照倒损房重建补助6000元/间，损房按照不低于2000元/间进行救助补助，21.95万元下发到受灾群众手中。

（4）成本指标：救助受灾群众补助100%。所有受灾群众均得到补助。

2.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。

（1）经济效益：通过发放补助缓解受灾群众经济损失，缓解群众经济负担。

（2）可持续影响：通过实施提高受灾群众抵御灾害的能力，有效降低下次灾害带来的不利影响。

3.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。受益群众满意度100%，为接收受灾群众的投诉。

三、绩效自评结果情况

通过认真开展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，综合评分97分。

四、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

无偏离绩效目标现象。

五、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

此项目中无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。

奉节县大树镇人民政府

2022年5月29日